

## 第 26 卷聖經書卷簡介

### 《以西結書》 (主前 593 - 571 年)

A. 作者、寫作時間與地點	1
B. 讀者與寫作目的	2
C. 《以西結書》的分段	3
D. 對以色列未來得救的說明	4
E. 「以色列」名稱的說明	7
F. 對新聖殿、新城與新以色列地的說明	7
G. 以西結的預言與新約教導的關係	8
H. 以西結所預言的主要資訊	10

#### A. 作者、寫作時間與地點

##### 1. 以西結時代的歷史

以西結出身于祭司家庭，是主前 597 年尼布甲尼撒第二次入侵猶大時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人之一。四年後，他開始向在巴比倫的猶太被擄者預言神的話語。先知耶利米是*以西結的年長同時代人*，因此兩位先知的歷史背景基本上是相同的。不同之處在於，*耶利米是神派遣給猶大余民的先知，而以西結是神派遣給在巴比倫被擄者的先知*。耶利米主要在猶大被擄到巴比倫前的最後四十年間宣講預言（主前 627 - 586 年），而以西結則在主前 593 - 571 年之間約二十二年間宣講預言。

##### 2. 先知以西結的生平

關於以西結的生平，我們所知甚少。*以西結*這個名字的意思是「神是大能的」或「神使人剛強」。從《以西結書》1:3 及《民數記》4:3 可知，以西結可能是在三十歲時被呼召為先知，而不是繼續擔任祭司。他居住在迦巴魯河畔（Kebbar River）的猶太被擄者中。根據巴比倫泥板，我們知道迦巴魯河是一條從巴比倫北方流出，再回流入幼發拉底河的水道，靠近烏爾（Ur）。以西結擁有自己的房屋（3:24）並已婚（24:16）。他必定是一位有學識的人，因為他對當時的歷史事件很瞭解。他描繪腓尼基人（Phoenicians）的方式顯示他對世界經濟有深刻認識（第 26 - 28 章）。他使用的希伯來語顯示他深受亞蘭語（Aramean）影響，而亞蘭語是當時中東貿易與政治的語言。他在書中使用的節奏與圖像顯示他的寫作具有詩性的特質（尤其是第 17、19、21、27 章）。以西結愛他的百姓，當他要宣講神對百姓的審判時，他內心深受痛苦（9:8；11:13）。

### 3. 以西結的異象

像以前的先知一樣，以西結領受了神的異象，他被所見的景象震驚，以至於面伏於地好幾天。雖然聖靈讓先知看見常人看不見的事物，但以西結在領受異象時是完全清醒的，並且保持了他完整的人格與心智的平衡。根據《以西結書》8:1，他在長老面前看見異象，但根據 11:25，長老們直到以西結告訴他們後才知道。又如《以賽亞書》1 章、《耶利米書》1 章及《撒迦利亞書》1 章，領受異象的先知在異象期間仍能看見、聽見、思考、說話、提問與回答問題，並能完整記得異象時所發生的一切事。因此，異象只是神向先知顯現並說話的非凡事件，先知知道自己遇見了神。

### 4. 書卷的寫作方式

多處經文顯示，以西結並非透過書寫向人宣講預言，而是直接口述 (2:4-7)。以西結的預言極有可能是他自己記錄的。這可以從他以第一人稱「我」作為敘述者，講述自己的歷史與預言中看出。唯一例外的是 1:2-3，這部分必須由他人補充，以便讀者瞭解以西結是從主前 597 年約雅敬王登基之年開始計算其預言年代的。

### 5. 書卷寫作的時間與地點

根據《以西結書》1:2，他第一篇記錄預言是在約雅敬王 (Jehoiachin) 五年，即主前 593 年；根據 29:17，他最後一篇記錄預言是在約雅敬王二十七年，即主前 571 年。因此，《以西結書》必定於主前 593 - 571 年間在巴比倫 (今伊拉克境內) 完成寫作。

## B. 《以西結書》的讀者與寫作目的

### 1. 受書人

雖然以西結的預言內容涉及耶路撒冷以及猶大地的居民，但這些預言並非針對居住在猶大的餘民，而是針對居住在巴比倫的被擄者 (3:11)。因此，當耶和華吩咐以西結要對「以色列人」或「以色列家」說話時，並不是指居住在猶大的猶太人，而是指那些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人 (2:3; 3:1, 4, 17)。

### 2. 《以西結書》的寫作目的

居住在猶大的餘民相信猶大、耶路撒冷和聖殿不會被毀，他們認為自己不會被擄去。因此，耶利米先知的任務是要使猶大的餘民明白，他們就像「滿籃的爛無花果」，不應依靠西底家王 (Zedekiah) 和猶大民族主義派，而耶路撒冷與聖殿的毀滅迫在眉睫 (耶 24 章)。

同樣地，居住在巴比倫的被擄者也相信聖殿不會被毀，而且他們很快就會回到猶大。因此，*以西結先知*的任務是要使巴比倫的被擄者放棄對西底家王和迅速回歸猶大的任何希望。他透過口述的話語、象徵性的先知行動，以及他自身的生命與受苦，預言耶和華將毀滅耶路撒冷、聖殿和猶大，並且耶和華將在巴比倫建立新的以色列。他的任務是引導以色列人將目光投向未來，即耶和華將再次向以色列顯示憐憫的日子。

## C. 《以西結書》的分段

《以西結書》的主題是：「關於以色列的毀滅與重建的預言。」

此書可分為三個部分如下：

### 1. 《以西結書》1 - 24 章：以色列即將遭遇的毀滅。

第一部分包括五個單元：

- 《以西結書》1:1 - 3:21。以西結的呼召與使命。
- 《以西結書》3:22 - 7:27。對耶路撒冷與猶大的第一波警告。
- 《以西結書》8:1 - 11:25。耶路撒冷的罪與拒絕之異象。
- 《以西結書》12:1 - 19:14。對耶路撒冷與猶大的第二波警告。
- 《以西結書》20:1 - 24:27。對耶路撒冷與猶大的第三波警告。

### 2. 《以西結書》25 - 32 章：對列國的預言。

第二部分包括三個單元：

- 《以西結書》25 章。對以色列的近鄰——亞捫 (Ammon)、摩押 (Moab)、以東 (Edom)、非利士 (Philistia) 的預言。
- 《以西結書》26 - 28 章。對推羅 (Tyre) 和西頓 (Sidon) 的預言。
- 《以西結書》29 - 32 章。對埃及的預言。

### 3. 《以西結書》33 - 48 章：以色列的重建與復興。

第三部分包括兩個單元：

- 《以西結書》33 - 39 章。以色列未來的救恩，以色列的回歸、重建與更新。
- 《以西結書》40 - 48 章。新的聖殿、城市與土地：上帝的國在「*新以色列*」中實現。

## D. 以色列未來救恩的解釋

《以西結書》33 - 39 章預言了以色列的未來救恩。以西結預言了以色列從被擄歸回，土地的恢復，百姓的更新，以及最終敵人的失敗。

### 1. 《以西結書》33 章：以西結事工的轉捩點

只要聖殿尚存，以西結的使命是宣告以色列即將面臨的毀滅。如今這一毀滅已成現實，他的使命便轉為宣告以色列的重建。此時，耶和華的慈愛將戰勝祂的審判（雅 2:13）。由於神對重建與更新的絕對條件是悔改，以西結的使命是宣告人人必須從罪惡轉回，行公義並遵行正直之道（33:10-20）。

### 2. 《以西結書》34 章：關於耶和華作以色列牧者的預言

以西結預言以色列的惡牧（34:1-10），其中包括國王、首領、官員、族長和家族的首領，他們沒有照顧神的羊群，反而以嚴酷和殘忍統治神的羊（信徒）。以西結預言，耶和華自己要借著彌賽亞成為他們的牧者（34:11-16），關心軟弱者，審判那些用暴力和不義壓迫羊群的公羊和山羊（34:17-22）。

### 3. 《以西結書》35 - 36 章：關於耶和華恢復以色列之地的預言

以西結預言，在被擄者歸回以色列之前，以色列的土地將重新栽種與建造，他們再也不會失去產業（36:1-15）。他預言，曾被褻瀆的土地及其百姓將被潔淨，這不是因為以色列自身有何功勞，而是因為神要為自己的聖名伸冤。以色列的恢復與更新完全建基於神的主權計畫與恩典之上！因此，以色列被提醒他們的罪，如何在列國中褻瀆了神的聖名。

耶和華仍將以出乎列國與猶太大眾意料的作為實現祂的旨意：祂要將以色列帶回自己的地（36:24）、潔淨他們使他們重新來到祂面前（36:25），賜給他們新心並使聖靈住在他們心中（36:26），使他們願意遵行神的旨意（36:27）。只有當這一更新發生時——而且僅在此時（36:33; 37:13-14）——新的以色列才適合居住在新地，神原本的旨意才得以實現，即以以色列成為耶和華的子民，耶和華成為以色列的神（36:28; 6:7）。先前的廢墟將被重建，荒涼之地將被耕種，土地將如伊甸園一般（36:33-35），以色列的百姓也將再次增多（36:37-38）。

新的以色列象徵新約的團契，最終將充滿新天地（參 林後 6:16; 啟 21:1-2）。新的以色列不是屬血統的以色列<sup>1</sup>，而是屬神的以色列<sup>2</sup>。他們將心裡受割禮，即藉聖靈重生（羅 2:28-29），成為新造的人，並因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而誇耀，藉此罪惡的世界對他們已被釘死，他們也對世界釘死（加 3:14-15）。他們將借著因信而來的義承受世界（羅 4:13），並最終承受那新天新地，就是那公義居住之所（彼後 3:13）。

<sup>1</sup> 羅 9:6a; 林前 10:18 ( "按肉體的以色列" )

<sup>2</sup> 羅 9:6b; 加 6:16 ( "屬神的以色列" )

#### 4. 《以西結書》 37 章：關於耶和華更新以色列百姓的預言

以西結並未教導舊約關於死人復活的理論，但他宣告了好消息，顯示神將如何更新以色列。充滿枯骨的穀象徵整個以色列家，被毀滅並散居列國，毫無生命與希望 (37:11)。墓穴象徵的不是字面上的墳墓，而是以色列被流散、寄居他國的地方，就像死者活在墳墓中 (37:12-13)。在這絕望的流亡中，當以色列以為神已永久離開時，神的恩典將顯明 (37:11-12)。神說祂自己要打開他們的墳墓，把他們從墳墓中帶出來，也就是從他們被流放的國家帶回 (象徵他們作不信者時的生活)。祂將把聖靈放在他們心中 (象徵五旬節的重生)，並重新安置他們在自己的地土 (象徵以色列的延續並擴展至普世教會與神的國)。只有重生的以色列才能居住在重生的土地上 (36:33)。以西結預言，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的被擄者將在復興的土地上重新合一 (37:15-22)<sup>3</sup> (象徵神子民內部分裂的廢除)。他預言，以色列榮耀的未來將在真王大衛 (指將來的彌賽亞耶穌基督) 的統治下實現 (37:23-28)。

新的以色列將藉著聆聽神的話語並信靠祂而靈性復活 (約 5:24)，他們將從黑暗權勢中被拯救，進入耶穌基督的國度 (西 1:13)。借著聖靈的洗禮，他們將分享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 (羅 6:3-4)，順服耶穌基督，並承認祂是主 (羅 10:9-13)。

#### 5. 《以西結書》 38 - 39 章：耶和華對以色列敵人的最終擊敗

以色列的重建與同時歸回，若不解決關於敵對列國的問題，就不算完整。自古以來，以色列一直四面受列國侵擾。先是以東、摩押、亞捫，接著是非利士人與迦南人，再來是亞蘭人，最後是自北方來攻擊的亞述與巴比倫人。以色列漸漸認為「外邦列國」是與神為敵的勢力。外邦列國象徵所有反對永生神及其子民的人。以西結預言，新的以色列將面臨最後的試煉：敵對列國將攻擊新的以色列，試圖奪取其平安與富足。然而，神將保護祂的子民，毀滅這些敵對列國。

根據《以西結書》38:17，關於歌革 (Gog) 與其大軍的預言，早先也有其他先知曾預言過。北方一直是以色列所未知的地帶，從那裡以色列預期敵對神子民的勢力將會出現 (賽 14:31；耶 1:15；6:1, 22)。

在《以西結書》中，這些北方的列國被描述為龐大的騎兵部隊，以色列認識他們為斯基泰人 (Scythians)，自主前 630 年起，他們在整個西亞聞名，並且曾摧毀了富饒的示劍平原 (Plain of Sharon) 及非利土地 (Philistia)。雖然攻擊的國家名稱時而為亞述，時而為巴比倫，但有一個時刻，這些敵對列國將一同攻擊耶路撒冷 (Joel 3:1-16; Jeremiah 6:22-23; 25:15-33; 30:23-24; Zephaniah 1:14-18; 3:8-9; Zechariah 12:2-9; 14:1-21; 參 啟 20:7-10)。雖然其他先知並未提到“歌革”這個名字，但他們所指的都是同一個末世事件。

帶領這支大軍的首領被稱為“歌革”，他本是歷史上的人物，但後來成為敵對神及其子民的勢力的化身。以西結並不需要向以色列人解釋歌革是誰，瑪各 (Magog) 之地在哪裡，因為這些都是被擄者已知的事實。歌革被描述為米設 (Meshech) 與土巴 (Tubal) 的首領，這兩地位於小亞細亞的北部。他很可能就是利底亞人 (the Lydians) 所知的吉革斯 (Gyges)。約在主前 660 年左右，他是小亞細亞的一位強悍

<sup>3</sup> 以色列與猶大的重新合一也在其他先知的預言中有所提及 (何 1:11; 3:5; 摩 9:11; 徒 15:14-17; 彌 2:12; 5:2; 賽 11:12-13; 耶 3:6-18; 13:11; 31:1; 亞 9:10 (和平將擴展到萬國); 9:13; 10:6)。

國王。以西結很可能將這個來自小亞細亞的歌革或吉革斯作為代表，象徵從北方攻擊以色列的列國聯盟。

*“歌革”成為舊約敵基督的象徵，即在神的國度完全建立之前必須被擊敗的最後敵人。*

敵對列國被稱為米設 (Meshech)、土巴 (Tubal)、瑪各 (Magog) 和土格瑪 (Beth-Togarmah)。這些人是生活在小亞細亞北部的弗裡吉亞人 (Phrygians) 和迦帕多家人 (Cappadocians)。波斯 (Persia) 和歌篋 (Gomer) 原本生活在東方，是伊朗民族。古實 (Cush) 與普特 (Put) 則是生活在南方的北非民族。值得注意的是，以色列的傳統敵人並未出現在這些攻擊以色列的列國中，因為在《以西結書》24 - 32 章，他們已經認識到聖經中神的能力，不再敢攻擊神的子民 (36:36)。

以西結預言，這次攻擊將發生在“過了多日，末後之年” (38:8)，“末後的日子” (38:16; 39:8)。對所有先知而言，這個表達意味著“末世”，即彌賽亞的榮耀將照耀新以色列，神在新以色列中的旨意將完全實現的時候 (賽 2:2; 耶 23:20; 何 3:5)。

值得注意的是，根據《以西結書》38:3-9，神將主權地引導歌革與其大軍攻擊以色列。這意味著歌革只是耶和華手中的器具 (箴 16:4)。雖然歌革對自己的行動要負全責，但他的行動仍由神掌控與決定 (創 45:5, 8; 賽 5:26; 7:18-20; 10:5)。這表明聖經中的神是掌管地上萬國以及歷史中一切事件的掌權者 (賽 41:4,22-29; 43:9-13; 44:8; 45:21)。因此，歌革及其大軍的攻擊對神而言絕不是意外。

在《以西結書》38:19-23 和 39:1-20 中，以西結預言了神將如何主權地摧毀這些敵對列國 (象徵不信者的世界)。借著巨大的地震、冰雹與燃燒硫磺，可能再加上火山的作用，神將毀滅這些敵對 (的) 列國。龐大的軍隊、他們的首領與馬匹將成為極大的祭品，並非獻給眾神，而是成為野獸的食物 (啟 19:17-21)。在這次攻擊及毀滅敵對列國的過程中，以色列無需作戰，只需觀看神偉大的救恩作為。以西結在 39:21-24 中說明了神與敵對列國最後對抗的原因，是為了彰顯祂的聖名與榮耀。從那一天起，以色列將知道聖經中的神真是他們的神，列國也將明白神先前懲罰以色列、耶路撒冷及聖殿被毀的真正原因。

在這段經文中，以西結的預言從未來回到以色列當下的苦難。毀滅者不再是歌革及其大軍，而是巴比倫人 (39:23)。因此，末世的圖景旨在安慰當時被擄的以色列，並向他們保證將來得救的確實性。同時，以色列必須學會憑信心生活，相信神的預言話語，即使在其實現之前可能需要一段漫長的時間，也要順服神在當下生活中的主權引導。

在《以西結書》39:25-29 中，以西結總結了神在末世的作為。他預言以色列歷史將開始一個新的時期：從舊約的角度來看，有三個偉大的末世行動：

- 以色列從被擄之地歸回 (此事發生在主前 536 年)。
- 神在眾多列國面前彰顯自己的聖潔 (此事發生在彌賽亞基督第一次降臨之前)。祂藉此擊敗了敵對的列國：新巴比倫帝國 (主前 626 - 539 年)、米底波斯帝國 (主前 539 - 331 年)、希臘-敘利亞帝國 (主前 312 - 56 年) 以及羅馬帝國 (主前 31 年之後)。
- 聖靈的澆灌 (39:29; 賽 32:15-20; 44:3-5; 珥 2:28-32; 亞 12:10-14) (此事發生在西元 30 年)。
- 最終，神將摧毀歌革與瑪各，象徵聚集起來與神子民的營地，就是與新約教會作戰的不信的列國 (啟 20:7-10)。

## E. 「以色列」名稱的解釋

當今仍有一些猶太人和基督徒，僅以民族主義的角度來看待「以色列」。他們相信以色列這個實體民族仍是神的子民，並認為神對以色列民族有不同於世界其他列國的救恩計畫。

然而，仔細研讀舊約和新約就會發現，舊約的先知以及耶穌和新約的使徒，並未將以色列主要視為一個民族實體，而是視為宗教的實體：「以色列」是指那些以聖經的神為神的信徒群體。

雖然以色列的實體民族大部分會滅亡，但以色列的餘民或真正屬靈的以色列會得救，因此神會實現對以色列的應許（羅 9:25-29）。《以賽亞書》10:20-22 說：「以色列啊，你的百姓雖多如海沙，惟剩下的歸回大能的神（即耶穌基督）（賽 9:6-7）。這些‘倖存者……必真實地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  
「其餘的將遭遇「已定的毀滅，猛烈而公義」。新約中，使徒保羅也說：「並非凡出於天生以色列的人<sup>4</sup>，都是（屬靈／新的）以色列（羅 9:6）。」

## F. 新殿、新城與以色列新地的解釋

《以西結書》40 - 48 章預言了新殿、新城與以色列新地的時期。以西結預言了最終榮耀的時刻，在此時神的國度將在新的以色列中得以完全實現。

### 1. 內在更新與外在形式的一致性

以西結宣告，「神的榮耀顯現」（39:21）與「神的靈澆灌」（39:29）必須在新地上的新生命中得到表達。神的榮耀不僅高舉在天上，也降臨在地上，以新生命的形式彰顯。神願將祂的完全與新造之物共用。在以西結的先知圖景中，新生命的形式表現在新的得救子民（其罪已得贖）、新殿、新殿的敬拜服務，以及新地與新城（參 賽 11:1-9；啟 21 - 22 章）。

值得注意的是，《以西結書》40 - 48 章並非講述以色列新生命的創造，而是以色列舊生命形式的改革。摩西在典章律法中所建立的形式（祭司、聖殿、節期、獻祭等）仍是新以色列新生命形式的基礎，但這些新生命形式將被聖靈充滿，因此會在多方面改變舊有生命的形式。

以西結不僅預言了內在更新，即新心與新靈，也強調這種內在更新必須有新的外在形式。他的信息是：新的靈需要新的身體。只有當全世界成為神榮耀的反映，神的尊榮才能得以彰顯。以西結預言，神榮耀的這一未來顯現將在新以色列中、借著神揀選的信徒中發生。

對比《以西結書》1 章與 40 - 48 章，我們看到原本由基路伯象徵的神榮耀將經由以色列展現到全世界。這由基路伯「直往前行」（1:9, 12）象徵，而新以色列的子民在大節日來敬拜耶和華時，也將「直往前行」（46:9）。新以色列在地上將如同基路伯在天上；基路伯承載神的生命，新以色列中亦將有生命之河

<sup>4</sup> 天生的以色列被稱為「按肉體的以色列」（希臘文：Israél kata sarx）（林前 10:18），而屬靈的以色列則被稱為「神的以色列」（希臘文：Israél tou theou）（加 6:16）。

(47:1-12)。神的寶座，曾懸于基路伯之上 (1:26)，將安置在新殿中 (43:7)。新城的新名將是「耶和華在其中」 (48:35)。

就如寶座車輛呈方形 (1:5-9)，同樣新殿區域 (42:15-20)、新城 (48:15-17) 及整個聖地區域 (48:20) 也將呈方形，成為新以色列的新中心 (參 啟 21:15-16)。如此，*地上的每個外在形式都充滿新的內在與聖潔生命*。「丈量」方形象徵「將聖物與俗物分別」 (42:20)，象徵將被揀選的信徒余民與其餘天生的民族分別。

在新殿中，百姓、祭司與君王進出，獻上新祭物並慶祝新節期。新城為所有支派共有，四方城門的名字象徵信徒完全平等 (48:30-34；參 啟 21:12-13)，每個支派在新地有均等的產業。因此，以西結在第 1 章所見主自己的異象，成為第 40 - 48 章中對新殿、新城與新地景象的依據。

*以西結顯示，當神將祂的生命注入內在的人時，這將在外在形式中得到表達，與內在會是一致的。即當天上的耶路撒冷降臨為新耶路撒冷于新地上時，人與萬物皆得更新 (參 啟 21:1 - 22:5)*。他顯示神的方法不是由外而內的順從，而是由內而外的更新。新生命與能力在新子民中顯現，必然會推動他們外在生活呈現相應的新形式。以新約語言說：重生 (藉神之靈) 導致稱義 (因信)，稱義將引導至 (生命的) 成聖，而成聖將引導至榮耀 (復活的信徒及地的更新) (羅 8:29-30)。

## 2. 新社會不再受罪的權勢支配

雖然新以色列生活在地上，但以西結描述新以色列已不再受罪的毀滅力量支配 (羅 6:5-10)。君王的權利與責任非常有限：他並不需維持土地的公義、保衛土地免受攻擊或促進物質福祉，只需供應重大節期的獻祭 (45:9-17)。百姓也是如此：只需獻祭 (46:19-24；羅 12:1-2)。君王滿足于簡單職責，利未人接受不再擔任祭司的安排，祭司教導與審判時無人抗拒。財務奉獻順利進行。商品與行業中不再有謊言與欺詐。窮人不再懼怕富人。節期自動得以慶祝，政府干預完全消失。先知的圖景呈現一個不再受罪的王國支配的社會，罪已喪失其統治權 (羅 6:6-7)。這是舊約對新地上新耶路撒冷的先知性描述。

## G. 以西結的預言與新約教導的關係

以西結是舊約時期的先知，但他以舊約的現實來預言新約時期的事情。

### 1. 舊約先知以先知的視角觀看未來的事件

以西結描述所有末世 (末世論) 事件時，似乎發生在他自己的時代附近。這是因為他只能以先知的視角來看事物，即他將所有未來事件看作一個整體圖景，其中各個部分的實際關係與表面所見的不同。就好像他站在一條樹林小徑中，能清楚辨認最近的樹木，但越遠的樹木越彼此融為一體。他能看到遠方的山脈，卻無法看清最近與最遠的山脈之間的長距離。他能看到彌賽亞君王的來臨，但無法看清從耶穌基督第一次來

<sup>5</sup> 新以色列在新約教會中得以延續，並擴展至包括來自萬國的信徒。

臨到第二次來臨之間漫長的新約時期。他能看到*某些*末世事件會發生，但無法明確區分它們發生的時間。對舊約先知而言，所有這些末世事件都將「在末後的日子」、「在將來的時候」一起發生。

例如，舊約先知預言，以色列從巴比倫被擄歸回、土地復興後，彌賽亞君王的來臨與聖靈的澆灌會緊隨其後，而這些事件又緊接著不敬虔的列國的最終審判與全地的更新。他們認為這些末世事件都屬於「末後的日子」。然而聖經清楚表明，這些事件實際上相隔了數百年！

彌賽亞的來臨與聖靈的澆灌，發生在以色列從巴比倫歸回並復興土地之後五個世紀多。神沒有向先知揭示這些事件之間將相隔如此漫長。

先知的先知性視角也解釋了為什麼以西結在異象中描述所見之事，並未考慮事物的實際比例。聖殿山被描述為「極高的山」（40:2），這並非錫安山的實況。新殿的建築與新城分隔（48:15），這在列王時代並非如此。迦南的新地呈長方形，包含非利士沿海地區，卻忽略了約旦河東的部分，這在列王時代也從未發生過（48章）。此外，每個支派獲得同等大小的產業，土地全部以地中海至約旦河的平行帶狀形式分配，區域與以前不同。

## 2. 舊約先知並不知神未來的計畫包含外邦列國的奧秘

《以弗所書》3:4-6 指出，舊約先知未曾被啟示一個奧秘：借著福音，外邦人將與以色列同為後嗣（羅 8:16-17），信靠的猶太人與外邦人將屬於同一身體，即教會（弗 2:15-16），並共用神對以色列所作的應許（林後 1:20-21）。舊約先知不知道神的計畫或奧秘，即外邦列國將與以色列一同成為未來榮耀的後嗣，且地位與以色列平等（弗 2:11-22；彼前 1:10-12）。

《哥林多後書》1:20 說，神在聖經中所應許的一切，在耶穌基督裡都是「是的」與「阿們」。這意味著神在舊約時期對其揀選的信徒以色列所作的一切應許，同樣是對自新約時期就信耶穌基督的人都是應許。

雖然舊約先知不知道此真理，但新約的使徒卻知道。例如，在《羅馬書》9:25-26 中，使徒保羅引用了神在舊約時期對以色列所作的兩個應許，並理解這些應許在新約時期同樣適用於外邦人。他引用《何西阿書》2:23 和 1:10，在舊約時期，天生以色列的被棄與以色列余民的復興，有其對應的平行：起初外邦人被排除在神的約之恩典之外，後來則有信主的外邦餘民被接納進入這恩典之中（弗 2:11-22）。

由於舊約先知不知道神的奧秘或計畫，以西結只能以以色列為中心來看到神未來的榮耀。以西結對神國未來榮耀的圖景，並未突破舊約神子民的範圍。因為以西結生活在成就前的時代，即耶穌第一次來臨之前，他只能以當時人可理解的方式描述未來敬拜神，即以舊約聖殿及其典禮（40 - 48 章）為依據，而尚未以新約「心靈和誠實的敬拜」來描述（約 4:23-24）！他只能以舊約的形式，如以色列百姓、聖殿、祭司、獻祭和土地，描繪神榮耀的未來，而尚未能以新約的形式，如教會、信徒皆祭司的職分及新地來描述。神賜給以西結的，是所有未來子民榮耀的啟示，但只能用當時猶太人能理解的語言與圖像來表達。

### 3. 舊約先知必須在新約啟示的光中理解

《哥林多後書》3:14 說：「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這帕子還沒有揭去。……在基督裡已廢去了。」因此，任何嘗試在沒有耶穌基督帶來的新而完整啟示下理解舊約預言的人，就如同心靈蒙上帕子！沒有新約啟示，就無法正確解釋舊約預言。

《歌羅西書》2:17 與《希伯來書》10:1 指出，舊約律法及其形式是「將來事物的影兒；形體卻在基督裡」。因此，舊約啟示必須始終以新約啟示的亮光來解釋。舊約啟示的「影兒」，必須以新約啟示的「形體」來理解。舊約關於末世（末世論）的教導，是以「新以色列」為核心來描繪神子民榮耀的未來。

但新約關於末世（末世論）的教導，進一步展開舊約的末世教導，表明這不僅包括以色列的信徒（如十二使徒、120 名信徒、五旬節的 3000 信徒等），還包括外邦信徒（太 28:19；啟 5:9-10；啟 7:9）。新約啟示指出，神末世的計畫涵蓋所有神的子民，不論是猶太信徒或外邦信徒。耶穌說：「我還有別的羊，不屬這圈的，我必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了。」（約 10:16）

## H. 以西結預言的主要資訊

### 1. 以西結預言審判的信息

在 1 至 24 章中，以西結預言神對住在耶路撒冷與猶大的敗壞猶太餘民的審判，目的是使住在巴比倫的被擄猶太人不再將希望寄託於西底家王，也不再期望能很快從被擄中回到猶大。他預言以色列人的罪惡行為，尤其是他們嚴重的偶像崇拜以及對耶和華的不忠。以西結也預言以色列那些敗壞的領袖：邪惡的列王、腐敗的祭司及假先知。以西結對以色列邪惡領袖的審判預言，在 22:23 - 31 章有很好的總結。王子如同獅子，掠奪自己人民的財物並殺害他們；祭司借著教導聖俗無別、聖潔和污穢無異而違背神的律法；官員如狼般撕裂百姓以圖不義之利；先知用假異象和謊言為領袖的敗壞行為粉飾；民間則行勒索、搶劫、欺壓窮人和弱者，並拒絕為外族人伸冤。

在 25 - 32 章，以西結預言神對圍繞猶大列國的審判，這發生於尼布甲尼撒入侵時期。

### 2. 以西結預言救恩的信息

在舊以色列（即猶大、耶路撒冷及其聖殿）被毀之後，以西結開始預言新以色列的重建<sup>6</sup>。他預言被擄歸回、土地復興、以色列國的重建、以色列子民的更新，以及反對新以色列的外邦國家的最終敗亡。

然而，從舊以色列轉向新以色列的變化，若沒有彌賽亞的來臨，這位將成為新以色列的王，並永遠牧養新以色列是不可能實現的。這個轉變也必須伴隨悔改、轉向神、心靈更新，以及聖靈的澆灌與內住。此外，這個從舊以色列到新以色列的改變，並非基於猶太人的行為，而完全因神本身和神所行的作為！新以色列

<sup>6</sup> 新的或屬靈的以色列，是由舊以色列中蒙揀選的信徒余民所組成，並在新約中得以延續；同時也擴展至包括來自外邦列國中蒙揀選的信徒。這新以色列就是新約的教會。

的榮耀未來，不是建立在律法行為上，而是建立在神的恩典上。因此，以西結預言彌賽亞的來臨，他稱彌賽亞為「主僕，大衛」。

### 3. 以西結宣告百姓的連帶性與個人責任的重要性。

《以西結書》18章指出，反對以西結的人常用一句諺語說：「父親吃了酸葡萄，兒女的牙齒就酸了。」他們把當下的罪惡歸咎于他們的祖先。

*聖經教導，這既有民族、教會或家庭的連帶性，也有每個人的個人責任。*

*以色列全體百姓的連帶性：*《出埃及記》20章的十誡指出，神會因恨祂的人而懲罰子孫至三四代，但對愛祂、遵守誡命的人卻顯明千代之慈愛。十誡強調父母對子女的善惡影響，以至警戒他們不要違背神並鼓勵他們順服神。十誡提醒那些未來可能犯的罪惡，使人意識到個人的罪行不僅影響自己，也會影響後代。

*每個人在以色列的個人責任：*相比之下，以西結警戒那些已經犯下的罪，使人明白神會對其個人的罪行追責。祂強調每個人要對自己在世所行的生活負責。18:20-21說：「惡人若離開一切所行的罪孽，遵行我的律例，秉公行義，必定存活，不致死亡，他所行的一切罪孽都不再紀念。」18:23-24說：「義人若離開義行作惡，行惡人所憎惡的事……他必死亡，他以往的義行也不再紀念。」因此，以西結教導，父子的連帶原則並不會廢除個人的責任原則。

### 4. 以西結宣揚悔改與心靈更新

在18:30-31中，先知宣告人需悔改、離開罪惡。此悔改與以西結所說的重生是相連的。唯有人離開罪惡的生活，藉著神的靈重生，才能真正成為神的子民，神也才能真正作他們的神（11:18-20）。神的作為不僅是負面的，即救人脫離敗壞，也具有正面意義，即使人成為神更新的子民。

### 5. 以西結預言彌賽亞的來臨

在17:22-24中，彌賽亞被比作從香柏樹頂端取下的一枝嫩芽，象徵大衛家，被栽在以色列的高山上，成為華美的香柏樹，各類飛鳥都必宿在其下，就是宿在枝子的蔭下。其他的樹，就是萬國，將知道神主權地毀滅猶大列王，但興起彌賽亞君王。神將使以色列與猶大從被擄之地——亞述與巴比倫——歸回本地之時，使先前分裂的兩國重新合一（34:20-31；37:21-28）。神使他們脫離罪惡、潔淨他們。使他們成為神的子民，神作他們的神。他的僕人大衛將作他們的王與牧者，人民將永遠安居和平安，神的聖所與彌賽亞君王永遠在其中。

以西結所描述的，顯然不是彌賽亞君王統治下以色列國有限的繁榮，而是永恆的新狀態，可與新約中的新天新地相比擬！

因為以西結仍屬於舊約啟示，他只能以舊以色列人可理解的方式描述新以色列未來的榮耀，即以新殿及其敬拜、新城與新地，以及新土地上的新子民為表徵。

神並未向以西結啟示，外邦人將與以色列同為後嗣承受這未來的榮耀。此計畫僅在耶穌基督第一次來臨時的新約中啟示 (弗 3:2-6) 。